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南召县组织史资料
(1930~1987)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南召县组织史资料

(1930~1987)

中共南召县委组织部
中共南召县委党史办公室
南 召 县 档 案 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0年·郑州

编 审 王广俊
副 编 审 翟保彬
 胡增贵
主 编 张森林
编 辑 尹朝东
 孙登科
 连德献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南召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河南省南召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南召县委党史办

河南省南召县档案局

责任编辑 牛亚和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省南阳市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16.25印张 340千字

1990年9月第1版 1990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0册

I S B N 7—215—01115—1/D·181

定价:22.00元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南召县组织史资料》，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以中共中央《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以历史档案文献资料为依据，适当参考一些老同志的回忆材料，遵循中央提出的“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方针，坚持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征集的资料经反复核实、鉴别、考证，反复修改编纂成书的。

本资料主要记述了南召县自1930年7月至1987年11月间，县、乡（区、社、镇）两级党委系统、政权系统及县级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系统的组织机构演变和领导人的变化情况。是南召县自建立党的组织以来第一部较为系统、全面、准确的资料书。

征集编纂这本资料书对于总结研究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组织工作的经验教训，加强党的建设，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做好新时期党的组织工作和党史、档案部门的工作，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征编组织史资料，是一项开创性和科学性很强的工作，由于时限较长，资料不全，加上我们水平有限，缺乏经验，难免有失误或遗漏之处，恳请领导和读者批评指正。

凡 例

一、编纂体例

本资料采用合编、分编相结合，“分时期，按系统和划块相结合”的编纂体例。建国前各系统的资料合编，即“先分时期，再分系统”。按党史分期立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三章。章内按党、政、军、群等组织系统立节（仅有党组织的章内不立节）。建国后各系统的资料分编，即“先分系统，再分时期”。各系统按党史分期立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党组织系统每章以县委及其工作部门和各乡（区、社、镇）党组织、政权、军事、统战、群众团体中的党组（委）分节。按代表大会届次、机构变更和参照领导人变化分段。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行政序列的组织史资料，则按系统单独编目，列于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并加彩页，以示区别。在现辖区域内，历史上曾设立过的其它县级组织，根据它们所在的历史时期，章内划块，分别表述。

二、编纂形式

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机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表述包括：概述、章内综述、节内简述等；机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包括：机构名称及起止时间、隶属关系、驻地、下辖组织，领导人姓名、职务、任离职时间；图表包括：现行行政区

划图、建国前各时期党组织分布示意图，党组织沿革序列表、县委工作部门设置表、党的基层组织、党员及行政干部统计表等。

三、收录范围

（一）组织机构

党的组织机构，收录到县级组织、工作部门及下辖党委或总支（建国前收录到直属党小组、支部）。

政权系统中的组织机构，收录到县级组织及政府工作部门，下一级政府组织。

其它系统中的组织机构只收录到县级组织。

（二）领导人名录

党的领导人名录收录到县级组织的委员会成员、工作部门及直属党组织的正、副职（建党初期收录到党小组长及支部领导成员）；建国后，县人大、县政协中的党组织收录到党组成员，县政府中的党组织收录到党组成员及职能部门中的党组（委）正、副书记。地方军事组织及群众团体组织中的党组织收录到党组（委）正副书记。

政权系统的领导人名录收录到县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县政府（人委、革委）正、副职，政府工作部门及下一级政权机构的正、副职，县法院、县检察院的正、副职。

统战系统的领导人名录收录到县政协的正、副主席。

地方军事系统及群团系统的领导人名录收录到县级组织的正、副职。

以上均含同级顾问、调研员。

四、注释及其它

(一) 名录中人员的自然情况，如少数民族、女性、别名、化名等在名录后括号内加注。

(二)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革命委员会列入政府系列。其党的核心小组列入党委系列。革命委员会中的军代表、群众代表在第一次出现时加注。

(二) 机构名称重复出现时，如隶属关系、下辖组织和驻地等与前相同时，则一般不再表述。

(四) 领导人任离职时间和其所在组织机构的起止时间相同者，名录后不注时间；中途离职者，只注离职时间；中途任职直到终止者，只注任职时间；查不准月份的，按“春、夏、秋、冬”四季加注。

(五)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除县人武部外，各级组织机构及领导人任职时间，均到1967年4月南召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建立时终止。

(六) 机构名称和其它称谓均保留历史原貌。如“中共南召县第二次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原始文件中称为“中共南召县第二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我们仍按原貌收编。“届”后加“(次)”，以示统一。

(七) 领导人名录中，原文件中没有明确排列次序的同职人员，先后任职的，以任职先后为序；同时任职的，以姓氏笔划为序。

(八) 在南召县现辖区内，历史上曾隶属于其他县党组织的组织机构，收入本资料；历史上曾隶属于南召县党组织，现归其他县辖区的组织机构，只作文字叙述，不列领导人名录。

总 目 录

概 述

第一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7.7~1937.7)	(8)
一、中共南召县曹店小组	(9)
二、中共南召县曹店支部及其下辖组织	(9)
三、中共南召县乡村师范学校小组	(10)
四、中共南召县乡村师范学校支部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10)
五、中共南召特别支部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10)
六、中共南召区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11)
七、中共南召区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12)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南召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13)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南召县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14)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16)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7)
一、中共南召县临时区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18)
二、中共南召县中心区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18)
三、中共南召县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19)
四、中共南召中心县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21)
五、中共南召县委员会及其下辖组织	(22)
第二节 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南召县大队	(24)
抗日战争时期南召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25)
抗日战争时期南召县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27)
第三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9)	(29)
第一节 党的组织	(29)
一、中共南召县委及工作部门和下辖区委	(30)

二、中共白河县委及下辖区委	(31)
三、南召县现辖原南阳(北)县各区委	(31)
四、南召县现辖原南阳县南河店区委	(32)
第二节 政权组织	(32)
一、南召县民主政府及工作部门和下辖各区民主政府	(32)
二、白河县民主政府及下辖各区民主政府	(34)
三、南召县现辖原南阳(北)县各区民主政府	(35)
四、南召县现辖原南阳县南河店区民主政府	(35)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35)
一、南召县大队	(36)
二、南召县独立团	(36)
三、南召县大队	(36)
四、白河县大队	(36)
第四节 南召县农民协会	(37)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南召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38)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白河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38)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南召县简图	(39)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白河县简图	(40)
第四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41)
第一节 中共南召县委及工作部门和下辖区、乡、社党组织	(42)
一、县委领导机构	(42)
二、县委工作部门	(46)
三、县辖各区、乡(镇)、社党组织	(49)
四、南召县现辖原南阳县南河店区委	(63)
第二节 南召县政权系统党组(委)	(63)
一、县人民委员会党组及党分组	(63)
二、县人民委员会工作部门中的党组(委)	(65)
第三节 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南召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66)

第四节 南召县群团党组	(66)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南召县区、乡、社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67)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中共南召县委工作部门设置表	(68)
第五章 “文化大革命” 时期 (1966.5~1976.10)	(69)
第一节 中共南召县委及工作部门和下辖公社 (镇) 党委	(70)
一、县委领导机构	(70)
二、县委工作部门	(73)
三、县辖各公社 (镇) 党委 (党的核心小组)	(74)
第二节 中共云阳工委及工作部门和下辖公社 (镇) 党委	(79)
一、工委领导机构	(80)
二、工委工作部门	(80)
三、工委辖各公社党委	(80)
第三节 南召县政权系统党组 (委)	(81)
一、县人民委员会及工作部门中的党组 (党分组)	(81)
二、县革命委员会工作部门中的党委	(82)
第四节 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南召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82)
“文化大革命” 时期南召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83)
“文化大革命” 时期中共南召县委工作部门设置表	(84)
“文化大革命” 时期云阳工委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85)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1)	(86)
第一节 中共南召县委及工作部门和下辖公社 (乡) 党委	(87)
一、县委领导机构	(87)
二、县委工作部门	(90)
三、县辖各公社、乡 (镇) 党委	(92)
第二节 中共云阳工委及工作部门和下辖公社 (镇) 党委	(99)
一、工委领导机构	(99)

二、工委工作部门·····	(99)
三、工委辖各公社党委·····	(100)
第三节 中共南召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100)
一、中共南召县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100)
二、中共南召县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101)
第四节 南召县政权系统党组(委) ·····	(101)
一、人大常委会党组·····	(101)
二、县人民政府党组·····	(101)
三、县人民法院党组·····	(102)
四、县人民检察院党组·····	(102)
五、县政府工作部门中的党组(委)·····	(102)
第五节 南召县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	(103)
一、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南召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103)
二、中共河南省南召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103)
第六节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南召县委员会党组 ·····	(104)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南召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105)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南召县委工作部门设置表·····	(106)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云阳工委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107)
综合资料 ·····	(108)
一、中国共产党南召县历次代表大会资料·····	(108)
二、1949年至1987年南召县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12)
三、1949年至1987年南召县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115)
四、1949年至1987年南召县国家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118)
河南省南召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	(121)
河南省南召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	(207)
河南省南召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	(217)
河南省南召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	(221)
编后记 ·····	(242)

概 述

南召县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南阳盆地北沿，伏牛山南麓。东连方城，西靠内乡，南与南阳、镇平为邻，北和鲁山、嵩县接壤。地理坐标为北纬 $33^{\circ}12'$ ~ $33^{\circ}43'$ ，东经 $111^{\circ}55'$ ~ $112.51'$ 。地势三面高中间低，从西北到东南略成箕形。白河发源于西北山地，其支流呈扇形覆盖全县。焦（作）枝（城）铁路、宛洛公路纵贯全县。自然资源丰富，地理位置重要。

南召县历史悠久。早在五六十万年以前，“南召猿人”即群居于境内的杏花山、小空山等地。秦时置县。明成化年间定名南召，沿袭至今。现行政区划为城郊、小店、皇后、太山庙、板山坪、白土岗、四棵树、石门、马市坪、乔端、崔庄等11个乡和城关、云阳、留山、皇路店、南河店等5个镇，335个行政村。有汉、回、蒙满等13个民族。总面积2925平方公里，总人口53.1万人。

南召县党组织建立于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是豫西南建立党组织较早的县之一。

1929年春，在外地入党的南召县曹店人张景昉，回到家乡，开展工作，发展党员，建立党的组织。1930年7月，建立中共曹店小组。1931年1月，建立了南召县第一个党支部——中共曹店支部。1933年，中共党员王宗之、李心清分别于春、秋来到南召县乡村师范学校任教。他们在学生中传播马克思主义，发展党员。夏秋间，建立了中共南召县乡村师范学校小组。秋末，根据中共鄂豫边临时工委的指示，建立了中共南召县乡村师范学校支部。

1934年至1935年，南召县地下党组织有较大的发展。1934年3月，中共南召县乡村师范学校支部发动学生武力保卫学校，使国民党方（城）南（召）县党部夺取学校阵地的企图破灭。5月，又成功地组织了反对国民党县政府和学校无理开除学生，逮捕失学青年的学生运动。同年8月，建立了中共南召特别支部，领导着全县5个党支部。从1935年2月开始，南召县党组织为了保住学校阵地，反对国民党南召县党部谋夺县立中学校长职务，发动学生及进步教师，同国民党南召县党部、县政府进行了长达数月的斗争，并取得了胜利。同年6月，中共南召特别支部扩建为南召区委。年底，基层党组织已发展到七个党支部，3个直属党小组。

1936年至1937年上半年，南召党组织受到严重挫折。1936年春，中共南召区委主要成员因“匪运”工作（即我党改造股匪工作）失败，身份暴露而离开南召，区委已不能起领导作用。4月，中共鄂豫边省委派樊合典来南召领导党的工作。同月，南召党组织发动党员、进步教师和其他社会进步力量，又一次挫败了国民党县党部妄图窃取教育局长职务，占领教育阵地的阴谋活动。10月，重建南召区委。不久，遭到国民党破坏，该区委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仍坚持了短时期的组织活动。

进入抗日战争时期后，1937年下半年至1940年，是南召县地下党组织大发展阶段。抗日战争爆发后，日益高涨的抗日救亡运动和上级党组织关于加强伏牛山地区党的工作的一系列指示，给南召县地下党组织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1937年9月，建立了中共南召县临时区委。1938年3月，改建为中共南召县中心区委，南召地下党组织的活动和发展进入鼎盛时期。同年8月，

中心区委扩建为南召县委。1939年7月，南召县委改为南召中心县委，领导着包括南阳、方城部分地区的8个区委，近千名党员。这一时期，南召县党组织与以李益闻为代表的南召县自治派及各阶层进步力量，建立了广泛的统一战线，开展了声势浩大的抗日救亡运动。

1940年2月，中共南召中心县委改为中共南召县委。同年9月，南召地下党组织进入转移隐蔽阶段。由于国民党掀起反共高潮，多次派军队及特务组织到南召逮捕共产党员，破坏党的组织，1940年9月，南召县委根据上级指示，指定袁宝华等党的领导干部撤离南召。1941年，根据中共中央指示精神，南召党组织停止了大规模的组织活动，中共南召县委领导成员及大批共产党员有组织地撤退、隐蔽。1942年8至9月，国民党反动当局先后派“河南省党政军伏牛山区工作团”和110师来南召“剿共”，制造了“南召惨案”，先后杀害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20多人，逮捕300多人，南召党组织受到严重破坏。

1945年5月，河南区党委曾宣布建立中共南召县委和南召县抗日民主政府，后因主力部队转移未能建成。

解放战争时期，南召县党组织得到重建、发展和巩固。1947年11月4日，中国人民解放军陈（赓）谢（富治）兵团解放南召县城（现云阳镇）。8月，在县城附近的南召店村召开了前敌委员会会议，作出了“豫西牵牛”的战略决策。同月，在李青店建立了豫鄂陕区六地委、六专署、六分区；在县城建立了中共南召县委、南召县人民民主政府和南召县大队（不久迁李青店）。到1947年年底，全县已开辟了5个区。1948年1月，在乔端一带设置了白河县，建立了白河县委及白河县人民民主政府。5月，白河县撤销，所辖

的3个区有2个并入南召县，另一区并入嵩县。至1949年，南召县已设立8个区，均建立了区委和区政府。1947年11月南召解放以后，中共南召县委、县人民民主政府领导全县人民进行了剿匪和“急性土改”，并积极组织群众参加宛西战役和宛东战役。据不完全统计，1947至1949年短短两年间，南召县就有近两万人参军、参战、支前，消灭土匪千余人（不含主力部队歼匪数），为保卫新政权和解放整个南阳地区做出了贡献。

从新中国建立到1956年，在上级党委领导下，中共南召县委领导全县人民进行了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民主建设、整党整风、“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社会改革和政治运动，并进行了剿匪、反霸、抗美援朝和大生产运动，胜利完成了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

1957年至1966年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10年中，党的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但在1957年整风运动后期的反右派斗争、1958年的“大跃进”、大炼钢铁、人民公社化运动及1959年的“反右倾”斗争中，均在“左”的影响下，出现了重大失误，导致了农村生产力的严重破坏，挫伤了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加上自然灾害，使国民经济在1959年到1961年间发生了严重困难。1962年以后，由于南召县各级党组织在认真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中，总结了经验教训，认真纠正错误，生产建设又取得了比较顺利的恢复和发展。1965年的“四清”

（清政治、清经济、清思想、清组织）运动，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又错误地处理了一批干部，伤害了一些同志。

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进程中，南召县党的组织不断发展壮大，政权机构逐步健全完善。1950年3月南召县党组织在群众中公开，开始在各条战线建立党的基层组织。1956年5月、1965年7月先后召开了中国共产党南召县第一次、第二届（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南召县第一届、第二届委员会；1955年11月、1957年1月、1958年5月、1963年11月先后召开了南召县第一、二、三、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分别选举了各届政府领导人。17年间，南召的行政区划曾进行过从区到乡，从乡到人民公社等数次大的变化，均建立了相应的党政机构。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农村人民公社所属各大队均建立了党支部，到1965年底，全县已有支部480个，党员7627人。

“文化大革命”的10年，南召县各级党政机构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各级党组织即处于极不正常的时期。至1967年4月，由于受上海“一月风暴”影响，各级党政部门普遍受到冲击。各级领导干部普遍遭受到批判和斗争，被迫停止了工作。各级党的组织先后陷入瘫痪状态，共产党员停止了组织生活。1968年1月，南召县革命委员会建立，实行了所谓“一元化”领导，取代了原县委、县人委。1970年6月，成立了南召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党的活动开始恢复。1972年2月，召开了中共南召县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南召县第三届委员会。各公社也先后建立了党委。但党的各级组织仍未能真正充分发挥核心领导作用。1973年“突击发展党员”、“突击提拔干部”，造成党的组织和干部队伍的严重不纯。1974年的“批林批孔”运动，矛头又指向各级领导干部，使全县各级领导班子再次陷入半

瘫痪状态。1974年11月，中共河南省委决定，划出南召县的云阳、皇后、小店、太山庙4个公社和方城县的广店公社，成立了中共云阳工作委员会和河南省云阳办事处。1975年，根据中央、省、地委指示精神，南召县委着手对许多方面的问题进行整顿，南召的形势出现了好的转机。但1976年全国性的“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使南召又受到了一次动乱的影响，各项工作都受到严重损失。

1976年10月，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我国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南召县各级党、政、军、群众团体等组织机构都进一步进行了整顿、充实、完善，机构设置更趋于合理。1977年4月，中共云阳工委和河南省云阳办事处撤销，原划归云阳办事处管辖的5个公社，又分别划归南召县和方城县管辖。1978年，上级党委对南召县领导班子进行了充实和调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委领导全县党组织，清理“左”的思想影响，逐步恢复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进行了全面的拨乱反正，把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落实了干部政策，平反了“文革”期间的冤、假、错案，改正了错划的右派，对历史上被错误处理的案件进行了复查纠正。随着政治生活的逐步正常化，1981年4月，撤销南召县革命委员会，建立南召县人民政府。1982年5月，召开了中共南召县第四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南召县第四届委员会。1983年撤销农村人民公社，全县设14个乡、2个镇。1984年4月，进行了县级机构改革；同时，中共南召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为中共南召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自1985年始，县委按照中央部署，分期分批进行了县、乡、村三级整党。1986年1月，中共南召县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南召县第五届委员会和南召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至1986年底，全县已有基层党支部708个，